

附表一

臺中市神岡區社區活動中心使用申請書

茲向 貴區公所使用 社區活動中心願遵守臺中市神岡區社區活動中心管理使用要點所列各項規定，請惠予同意借用並予以登記為荷。

編號：

使用場所 名稱	社區活動中心	申請 單位			
使用 時間	自 年 月 日 時起 至 年 月 日 時止 計 天 場	負責 人 姓 名		身 分 證 字 號	
活動事由 及 內 容		詳 細 地 址			
應繳費用	1. 使用清潔管理費： _____ * _____ 場= _____ 元	申 請 人 姓 名		聯 絡 電 話	公：宅：
	2. 水電費：(☐ 未使用冷氣及空調者) _____ * _____ 場= _____ 元	詳 細 地 址			
	3. 音響、桌椅及其他器材使用費： _____ * _____ 場= _____ 元 合計金額新臺幣 _____ 元整	區公所審 查 意 見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管理單位

承辦人

課長

主任秘書

區長

附表二

臺中市神岡區社區活動中心使用清潔管理費、水電費收費標準表

名稱	面積(平方公尺)	坪數	面積大小	日間收費標準 (以4小時計)	夜間收費標準 (以4小時計)	長期使用(以 1小時計)	水電費 (以1小時計)
神岡社區活動中心	第四層477.68	144	中型	2200元/次	2800元/次	160元	120
北庄社區活動中心	第一層244.72	74	小型	1500元/次	2000元/次	120元	100
	第三層222.60	67	小型	1500元/次	2000元/次	120元	100
三角社區活動中心	第一層324.6	98	小型	1500元/次	2000元/次	120元	100
	第三層324.6	98	小型	1500元/次	2000元/次	120元	100
社南社區活動中心	第一及二層	98	小型	1500元/次	2000元/次	120元	100
新庄社區活動中心	第一層252	76	小型	1500元/次	2000元/次	120元	100
	第二層252	76	小型	1500元/次	2000元/次	120元	100
圳堵社區活動中心	第一層173.5	52	小型	1200元/次	1800元/次	110元	80
	第二層173.5	52	小型	1200元/次	1800元/次	110元	80

附註：

一、每場次以 4 小時為限，不滿 4 小時，以 1 場次計。

二、為照顧弱勢團體，落實社會福利政策，凡本市籍老人、殘障、兒童等非營利社團，借用活動中心，其使用清潔管理費以原訂標準收取百分之二十。

三、依上開各社區活動中心使用清潔管理費基準表申請免繳使用清潔管理費，依審計使用者付費原則規定，仍應酌收水電費。

四、如需音響、桌椅等其他器材，每場次得再加收新臺幣 300 元維護費或器材保養費。

五、使用者於活動結束後應負責清潔場地並恢復原狀。

六、長期使用：每週必須使用一次以上，且須連續租賃三個月以上；費用應一次繳清，中途終止合約不予退費。

附表三

臺中市神岡區 社區活動中心使用登記簿

編 號	使用時間	申請使用 單 位	活 動 事 由 及 內 容	申 請 書 姓 名	聯 絡 電 話	使用清潔 管理金額	備 註

切結書

茲向 區公所 使用神岡區 社區活動中心，
 委託管理單位

願遵守「臺中市神岡區社區活動中心管理使用要點」規定，如違反上

開規定，願接受 區公所 依上開要點規定辦理。
 委託管理單位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